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政府文件

鹤工农政呈〔2024〕28号

签发人：姜明珠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政府 关于履行教育职责的自查报告

工农区秉持“办人民满意教育”之理念，坚决贯彻教育方针，扎实落实立德树人之重任，砥砺前行，稳健进取，致力提质增效，全力推动校园风貌焕新、教育发展优化、教育改革有成。依据《2024 年对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方案》之要求，工农区人民政府就本地履行教育职责之状况展开了全方位的自查自评。现将自查情况呈报如下：

一、自查自评实施概况

工农区政府对此次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高度重视，旋即组建了以区长为组长，教育、财政、人社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协

同参与的自查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严格依照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查阅档案文献、实地勘察调研、广泛组织座谈会等多元方式，全面且深入地推进自查自评工作。

工农区地处鹤岗市核心区域，辖区面积达 12 平方公里，户籍人口为 13.6 万。工农区辖内学校总计 14 所，其中民办学校 2 所，公办学校 12 所（涵盖公办小学 6 所、初中 3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完全中学 1 所、普通高中 1 所）；幼儿园 32 所（包含公办幼儿园 2 所、民办幼儿园 30 所）

二、工作进展及成效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教育强市（县）战略列入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明确，任务清晰，涉教职能部门有效承接并推进落实的情况

完善教育工作领导机制，定期召开教育工作专题会议，集中研讨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关键问题，为教育事业把舵定向。强化学校党组织建设，实现党组织全覆盖，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学校管理和教育教学中的引领作用，促进教育质量新提升。

（二）教育经费保障

（2）2023 年市（地）、县（市、区）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实现增长。2024 年县（市、区）教育支出按季度序时落实的情况

在工农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工农区财政局始终将教育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抓手，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支持教育优先

发展，在预算平衡压力较大的情况下，统筹财政资金，贯彻落实教育经费保障政策，完善财政教育经费投入机制，2022 年教育支出 15663 万元，2023 年教育支出 15332 万元。且 2024 年我区教育支出将按季度序时落实。

（3）落实教育领域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要求，市（地）、县（市、区）按比例足额匹配教育资金的情况

在工农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工农区财政局始终按照教育领域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要求，市（地）县（市、区）按比例足额匹配教育资金。

（三）基础教育

（4）按规划完成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年度创建任务情况

2023 年度，我区共有幼儿园 32 所。其中 2 所公办园（均是普惠幼儿园）、30 所民办园（普惠性幼儿园 20 所，非普惠性幼儿园 10 所）。全区在园幼儿共计 2573 人。其中，普惠幼儿园在园幼儿 2240 人，非普惠幼儿园在园幼儿 333 人，普惠幼儿园幼儿占比达 87.1%。大力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积极建设公办幼儿园，学前教育毛入园率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显著提升。

（5）2023 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标情况

2023 年度，我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成效显著。全区有 32 所幼儿园，包括 2 所市直属公办园和 30 所民办园，构建了多元

化的学前教育体系。公办园承担重要职责，以严谨管理、专业师资等优势，缓解“入园难、入园贵”问题，为教育质量提升树立标杆。民办园是重要补充力量，数量众多，发挥自身优势，探索办园模式与教育理念，丰富了教育供给结构，满足多样化需求。全区在园幼儿总数 2573 人，公办园在园幼儿 539 人，占比 20.9%，民办园在园幼儿 2034 人，占多数。公、民办园互补，促进市场良性竞争，提升行业服务质量。未来，我区将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发展思路，加大公办园建设力度，支持民办园规范、特色发展，提升学前教育整体水平与质量，让孩子享受公平有质量的学前教育，为其终身发展奠基。

（6）幼儿园办园条件合格，办园行为规范的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重视学前教育发展，将幼儿园建设纳入统一管理。区内有 30 所民办幼儿园，在学前教育中发挥积极作用。为满足高质量学前教育需求，工农区按照《幼儿园建设标准》对民办园进行全面检查评估。检查中秉持公正原则，对发现的问题如园舍面积、设施设备、安全卫生等方面不达标情况，及时下达整改通知并建立跟踪督导机制。此外，工农区还加强对民办园的指导支持，提升其专业素养和管理能力，协调提供用地、资金、师资等帮助。这一系列举措是落实国家政策、保障幼儿权益、提升学前教育质量的重要行动，将推动工农区学前教育事业的美好发展。

（7）按规划完成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年度创建任务

（完成市级复核），按计划完成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不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情况

成立了以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确保学校硬件设施达到优质均衡标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优化教师队伍结构。通过以上努力，顺利完成了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年度创建任务，并通过了市级复核。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制定了详细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方案，明确了监测目的、内容、对象、时间和程序。严格按照监测流程组织实施，确保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可靠性，按计划完成了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农区教育局荣获“国家质量监测实施优秀组织单位”。

（8）县（市、区）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人口集中的城镇地区确保足够的学位供给，满足学生就近入学需要；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改善，城乡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实现“四统一”的情况

工农区在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方面，受到广泛关注与重视。区教育局秉持“以人为本、均衡发展”理念，科学规划、合理布局。规划布局充分体现“就近入学”原则，符合国家教育政策导向和民众需求，减轻家长负担，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在实施过程中，教育局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良好局面。通过加大财政投入改善基础设施，引入执法

部门力量参与建设管理，提升了办学水平，促进了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工农区作为城市区域，教育资源相对集中丰富，能满足适龄儿童就学需求，因此未设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这种集中布局有利于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和共享利用，提高办学效益和教育质量。当然，随着人口结构变化和教育质量要求提高，工农区教育局仍需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加强管理，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关注特殊群体教育需求。总之，工农区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科学、高效，体现了政府对教育事业的重视。未来，将继续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教育公平包容发展，为培养人才贡献力量。

**(9) 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县域内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由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 85%。
控辍保学常态化清零的情况**

在教育工作中，我们高度重视留守儿童关爱、随迁子女就读以及控辍保学工作，通过一系列举措，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 2、县域内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由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 85%。
3、通过以上努力，我们在留守儿童关爱、随迁子女就读以及控辍保学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县域内的学生提供了更加公平、优质的教育环境，促进了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10) 学校全面落实音体美劳课程课时，不存在挤占挪用音

体美劳课时现象。课后服务中文体活动及特色课程占比不低于40%的情况

近年来，学校高度重视音体美劳课程的教育价值，将其纳入教学计划并按照规定课时进行组织和开展。区教育局和学校领导严格落实相关政策，加强对教学工作的监督和管理，确保音体美劳课程的开展不会受到任何影响。因此，不存在挤占挪用音体美劳课时的现象。此外，学校也注重发挥课后活动的作用，提供各种丰富多彩的音体美劳课程拓展课程，为学生创造更多的学习和发展机会。

(11) 中小学生每2周1课时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辅导课，每学年面向小学高年级、初中、普通高中学校等学生至少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测评，建立“一生一策”心理健康档案的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提高学生的心理素质，提高学生的心理健康水平是教改的重要内涵，区属小学根据学校具体情况，通过专题心理讲座、心育主题班会、校报刊心理栏目、教师心理指导、家校通过心理知识宣传，学校、家长会等多种途径，坚持不懈地向家长提出各种建议，指导家长开展学生家庭心理健康教育，对学生进行自我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帮助学生提高心理素质，健全人格，增强承受挫折、适应环境的能力。

(12) 普通高中有效落实学分制，开齐课程，开足课时的情况

(市直管)

(13)按部门职责分工协同开展辖区需专门教育及专门矫治教育学生调查摸底与分类统计,制定本地专门学校建设与专门教育工作规划,科学、合理安排该类学生的情况

(市直管)

(14)“双减”工作协调推进机制作用发挥充分,职能部门责任落实到位,监管执法人员按规定配备,履职规范的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充分发挥“双减”工作协调推进办公室的作用,在各级政府和部门配合下,统筹协调,使“双减”工作全面落实。在此过程中,职能部门责任有效落实,为工作顺利推进提供保障。监管执法方面,各成员单位按规定配备充足执法人员,严格履行职责,对“双减”工作进行全面监管。“双减”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在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推动工作开展,促进部门合作,明确责任分工,规范监管执法。该机制的持续运行和优化,为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提供了坚实制度保障。它有助于营造良好教育生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使教育回归本质,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15)市县两级结合实际制定学校课后服务经费保障和管理办法。中小学课后服务制度完善,课程有效落实,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范合理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满足学生和家长对课后服务的需求,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保障课后服务的顺利开展,区教育局和各小学校根据省、

市相关文件制定了课后服务各项制度，不断完善课后服务制度，提高课程落实效果，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为学生提供更加优质的课后服务。各小学校课后服务活动精彩纷呈，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

（16）教育网络、数字资源有效整合，构建形成管理服务、教研培训、资源共享等互融共通的数字平台或空间。中小学校均能使用国家教育智慧平台，“三个课堂”全面落实的情况

在教育信息化的时代浪潮中，我区积极推进教育网络与数字资源的有效整合，致力于构建互融共通的数字平台或空间，以提升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在教育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我区加大对所属辖区学校的投入，实现了校园内高速、稳定的网络覆盖，包括教学楼、图书馆等各个场所。同时，对传统教室进行信息化改造，配备多媒体设备和教学软件，为多样化的教学模式提供了技术支持。工农区教育局积极响应国家教育信息化的号召，大力整合现有教育资源，充分利用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的功能。该平台集管理服务、教研培训、资源共享等功能于一体，实现了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在数字资源整合方面，通过对优质课程资源的筛选、分类和标签化处理，方便师生快速查找和使用。同时，鼓励教师开发新的优质课程资源，不断丰富平台内容。此外，注重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通过提供在线学习方法指导、技术支持服务和个性化推荐算法，提高学生的在线学习效率。为确保教育数据的安全可靠，平台采用了统

一的身份认证和信息门户系统。我区中小学校均已接入并全面使用国家教育智慧平台。该平台提供了丰富多样的优质数字资源，如教学视频、课件、习题等，为教师的备课和学生的自主学习提供了强大的支持。学校通过定期组织教师培训，提升教师使用国家教育智慧平台的能力和水平，使其能够更好地将平台资源融入教学过程中。同时，鼓励学生积极利用平台进行自主学习和探究性学习，培养学生的信息素养和创新能力，推动学生的个性化发展。然而，在“三个课堂”的推进方面，目前所属学校尚未建设录播教室、直播教室等专用教室，现有条件无法完全满足“三个课堂”的教学需求。但我区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加快推进相关建设工作，以确保“三个课堂”能够全面落实。通过教育网络与数字资源的有效整合以及国家教育智慧平台的全面应用，我区的教育信息化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这不仅改变了教师的教学方式和学生的学习方式，提高了教学质量和效率，还在一定程度上缩小了城乡、校际之间的教育差距，促进了教育公平和均衡发展。未来，我区将继续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的投入和支持，不断完善数字平台建设，推动“三个课堂”的全面落实，为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奠定坚实的基础。

(17) 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和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完善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家校沟通和家庭教育指导，形成家校育人合力的落实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致力于提升家校共育合力，构建和谐家校共育

体系，多措并举，提升家校共育成效。以访家境、知生情、解实困、促成长为主题，在全区中小学、幼儿园范围内全面推开千名教师访万家和家访活动。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家长委员会工作机制，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 100%建成家长委员会。根据学校的发展状况和家长的实际情况，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主题，通过网络平台，积极开展家长开放日促进家校合作助力学生发展等家校系列主题实践活动。为了更好地利用来自家长自身的优秀教育资源，让家长走进课堂，融入学校教学，零距离、全方位地了解学校的管理与发展，要求全区各中小学、家长们从食品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教育地方特色文化感恩教育医学常识教育等主题出发，结合日常生活展开教学，语言生动贴切，拓宽了孩子们的认知视野和知识领域。

（四）职业教育

（18）产教融合有效推进，市域产教联合体全面建成，依托企业、学校等组建的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产业学院等产教融合平台载体有效对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情况

（归市管）

（五）教师队伍建设

（19）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不低于”全面落实。公办幼儿园教师“同工同酬”和民办幼儿园教师“五险一金”有效落实的情况

根据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黑龙江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作要求，工农区教育局按着《鹤岗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情况统计表》数据为依据，填报《义务教育教师于当地公务员工资收入情况统计表》为佐证，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工资全面落实。

公办幼儿园教师“同工同酬”和民办幼儿园教师“五险一金”有效落实。

工农区公办幼儿园有两所暨鹤岗市教育第一幼儿园和鹤岗市第六幼儿园，民办幼儿园 30 所其中正常营业 28 所。公办幼儿园非在编教师和在编教师尚未达到同工同酬（目前公办园都达不到同工同酬），因为非在编教师的工资（包括保险公积金）都是市财政拨款；幼儿园每月依法依规足额足项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民办幼儿园教师落实部分“五险一金”。

（20）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结构性缺编问题有效解决，公办幼儿园教师编制有效落实。中小学校专职校医或保健教师配备率不低于 70%，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配备达标率 90%以上，配足配齐音体美、劳动教育教师的落实情况

2023 年，在市教育局的组织下，全区中小学校进行了“县管校聘”工作，按照人社局核定的编制，学校教师定岗定编，学校不存在缺编问题，有效的解决了结构性缺编问题。公办幼儿园教师编制有效落实，落实率 100%。

义务教育结构性缺编问题已经有效解决，根据各校和 幼儿园上报结构性缺编统计数据，已按计划逐年招录新教师充实到各校及幼儿园，教师缺编问题已经有效落实。

中小学专职校医或保健教师配备率不低于 70%，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配备达标率 90%以上，学校高度重视音体美劳动课程的教育价值，将其纳入教学计划并按照规定课时进行组织和开展。工农区教育局和学校领导严格落实相关政策，加强监管力度，确保音体美劳动课程的开展。能够配足配齐音体美、劳动教师。

(21)《黑龙江省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考核评价指导性指标体系(试行)》有效落实，选树一批教师优秀典型，依法查处师德师风失范行为，有效防范涉师网络负面舆情的情况

2023 年九月教师节区里表彰了一批优秀教师，2023 年 12 月，育民小学李红违规补课被查处。着手进行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指标体系的有效落实 2、优秀典型的评选 3、师德失范行为的查处 4、网络负面舆情的防范

通过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树立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从源头上减少负面舆情的产生。

通过以上努力，工农区区属小学在师德师风建设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了有力保障。

(22)教育培训经费全面落实，分级分类培训有效实施，县级教师培训部门、教研部门每学期至少组织 1 次面向全体教师的业务培训或教研活动。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等各类专职教研员，

教研经费充分保障的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积极组织区属小学开展区域教研活动，通过课例展示、反思评课、课后研讨、专业引领，实现区域教研共享，激发教师们学习成长的内驱力，让教师们切身感受到自身的成长，促进教师的专业素质能力提升。区教育局充分认识到加强教师培训的重要性，组织区属小学开展丰富多彩的培训内容，涵盖了教育教学理论、新课程标准解读、教学方法与技巧、课堂管理等多个方面。形式上采用了专题讲座、案例分析、小组讨论、教学观摩等多种方式，通过理论学习与实践操作相结合的方式，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区教育局由于多种原因，无法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等各类专职教研员，没有资金支配权力，教研经费不能充分保障。

（六）教育评价改革

（23）建立并完善教育评价负面清单问题监督机制，开展教育评价改革“十不得一严禁”问题清查的情况

工农区教育局为提升基础教育治理水平，优化教育生态，积极开展规范办学行为自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在规范招生行为方面，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入学制度，落实《黑龙江省中小学校“四零承诺”实施细则》，确保学生按时入学并完成学籍注册，做好学生变动及资料更新工作。规范教师行为方面，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制定师德建设规章制度。教师能自觉遵守教学要求，学校按规定开展校本培训。同时，严禁教师有偿家教、

有偿补课及组织学生统一征订教辅材料，对违规者“一票否决”，年度考核定为不合格。规范教学行为方面，学校严格执行课程方案，按标准课时、课程设置、课程标准要求教学，合理安排教学计划和考试，不随意增减课时、科目、提高或降低教学难度、提前结束课程及增加考试次数。每周上课5天，学生每日在校活动时间不超过6小时，每节课40分钟，不占用课余和节假日补课，严格执行国家作息时间表。控制作业量，精选作业内容。规范日常考试，严禁公布成绩及排名，不按成绩安排座位。规范办校办班行为方面，中小学教学班班额合理，教师配置基本合理，保障学生公平接受义务教育，且学校不办特色班、兴趣班、实验班。规范收费、教材管理方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学校公用经费合理支出，不收取其他费用。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合理编制预算，加强财务控制与监督，做好校务公开。严格教学用书管理，学生使用省教育厅规定的教学用书，学校不组织学生统一购买规定外的用书，也不向学生推荐教辅材料。规范学校安全方面，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校园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树立安全教育、预防为主的方针，开展系列活动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通过以上举措，工农区教育局努力推动教育评价改革，完善监督机制，清查“十不得一严禁”问题，促进教育质量提升和教育公平实现。

（七）学生体质健康

（24）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天体育锻炼2小时试点。组

织完成市县校三级校园足球联赛,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按标准通过建设质量复核的落实情况

我区积极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天体育锻炼 2 小时试点工作。通过倡导学校每天 1 节体育课、课后锻炼 1 小时,推广一体化教学模式,增加学生校内体育锻炼时间。同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等,提高教学质量。试点成效显著,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得到改善,学校体育工作全面发展。

我区高度重视校园足球工作,组织市县校三级校园足球联赛,各中小学积极参与。联赛采用合理赛制,确保公平公正。此次联赛强化了学校体育教学训练,健全了相关制度机制,培养了学生的集体主义精神,营造了良好校园体育文化氛围,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我区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对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进行建设质量复核。采用学校自查、县级检查确认、市级抽查的方式进行。结果显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在足球运动普及程度、教学训练水平、师资队伍建设、场地设施条件等方面均达到国家要求标准。总之,我区在学生体育锻炼、校园足球联赛及特色学校建设方面取得显著成效,未来将继续深化体育教育改革和创新发展。

(25) 中小学校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学生健康体检,学生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100%。课桌椅配置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达到规定要求,儿童青少年近视发生率下降比例达到责任书要求的情况

工农区辖区所属学校每年都组织对学生进行1次学生健康体检（体检的相关事宜和人员安排都由全市统一安排），每年安排2次视力检测并把相关数据上传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检查、黑龙江省学生健康管理平台这两个平台中，学生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100%，根据每年上传在健康档案的数据能准确反映出学生的身体健康状况，便于学校掌握真实情况，有针对性的加强锻炼，改善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体健康发展。

2023年学生体质健康情况统计中小学生优秀率4.37%，良好率15.37%，及格率59.77%，不及格率20.5%

学校课桌椅配置基本符合《学校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各别学校还存在一些差异但也在积极改进中。

（八）校园安全

（26）《黑龙江省学校安全条例》贯彻落实到位，监管部门检查指导、督促整改形成闭环，辖区年度未发生较大以上校园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

组织区属小学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操作程序，明确责任分工，保障安全工作的持续推进。其次，开展安全演练和培训，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确保在发生紧急情况时能够做出正确反应。此外，组织区属小学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及时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确保校园环境的安全稳定。工农区教育局定期进行检查指导，督促学校整改隐患，形成监管闭环。

2023 年至今，工农区区属小学暨东方红小学、育民小学、黎明小学、欣虹小学和新南小学五所学校，未发生较大以上校园安全事故。

(27) 校园安全责任和双重预防机制有效落实，校园专职安全工作人员配备到位。经常性开展师生消防、交通、防溺水、防欺凌等安全教育与演练，师生安全意识和防灾自救能力有效提高的情况

学校在落实校园安全责任和双重预防机制方面采取了多种措施。首先，学校确保校园专职安全工作人员配备到位，他们负责制定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安全培训和演练活动，确保安全工作的有序开展。其次，学校定期开展师生消防、交通、防溺水、防欺凌等面的安全教育与演练，包括定期举行消防演练、交通安全知识培训、防溺水常识宣传等活动，让师生了解应对突发情况的方法和技巧，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另外，学校建立了安全信息通报制度，鼓励师生及时报告校园内存在的安全隐患，以便及时处理。学校还通过定期检查和评估，持续改进安全工作方案，确保校园安全责任落实到位。通过这些努力，学校有效提升了师生的安全意识和防灾自救能力，营造了一个安全、和谐的学习环境，保障了全体师生的安全与健康。

(28) 校园食品安全责任有效落实。学校食堂、校外配餐、食材供应等全部纳入黑龙江省学生健康管理平台学校食品安全管理系统，未发生校园食品安全事故的情况

我区高度重视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将其视为保障学生健康成

长的重要基石。区教育局将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其纳入学校日常管理之中,并对食堂管理有明确的规定和要求,指导各校制定了《学生餐午间配送管理工作方案》、《领导、教师陪餐制度》、《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等,把各个环节的安全监管责任分解落实到人,切实消除监管盲区、堵塞制度漏洞、实现长治长效。强化监督检查,加大对学校食堂、校外配餐单位及食材供应商的监督检查力度,实施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各项食品安全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得益于上述措施的有效实施和食品安全管理系统的广泛应用,我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未发生任何校园食品安全事故,有效保障了广大师生的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

(九) 上年度反馈问题整改

(29) 按时完成 2023 年对市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反馈问题的整改的落实情况

针对上年度教育履职评价反馈的问题,精心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和时限,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扎实推进整改工作,由于工农区城区学校生源集中,工农区学生数量多的学校存在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等指标不达标。积极协调区财政部门加大对义务教育中小学校建设资金设备的投入和建设,整改成效显著。

三、存在问题

1. 教育资源在区域内的分布仍不够均衡,部分学校的硬件

设施相对滞后，有待进一步更新和完善。

2. 教师队伍的整体结构尚需优化，尤其是部分学科的教师数量不足，无法满足教学需求。

3. 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空间较大，在素质教育的推进过程中，创新力度和探索深度仍显不足。

四、整改措施

1. 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快学校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步伐，全面改善办学条件。

2. 持续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精准招聘、校际交流等方式，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同时强化教师培训，全方位提高教师综合素质。

3. 深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推进素质教育，积极创新教育教学方法和模式，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工农区人民政府将以此次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为新的起点，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举措，切实履行好教育职责，全力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

特此报告。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政府

2024年7月25日

(联系人：鲍晶；联系电话：18104688677)

鹤岗市工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25日印发